

大東小東說

兼論魯燕齊初封在成周東南後乃東遷

傅 斯 年

詩小疋大東篇序曰，「東國困于役而傷于財，譚大夫作是詩以告病焉。」其二章云，「小東大東，杼軸其空。」大東小東究在何處，此宜注意者也。箋云，「小也大也，謂賦斂之多少也。小亦于東，大亦于東；言其政偏，失砥矢之道也。」此真求其說不得而敷衍其辭者。大東在何處，詩固有明文。魯頌閟宮，「奄有龜蒙，遂荒大東」，已明指大東所在，即泰山山脈迤南各地，今山東境，濟南泰安迤南，或兼及泰山東部，是也。譚之地望在今濟南。譚大夫奔馳大東小東間，大東既知，小東當亦可得推知其地望。吾比較周初事蹟，而知小東當今山東濮縣河北濮陽大名一帶，自秦漢以來所謂東郡者也。欲申此說，不可不于周初方域之跡有所考訂，而求解此事，不得不先于東方大國魯燕齊之原始有所論列焉。

武王伐紂，「致天之屆，于牧之野。」其結果誅紂而已，猶不能盡平其國。紂子祿父仍爲商君焉。東土之未大定可知也。武王克殷後二年即卒，周公攝政，武庚以奄商淮夷畔，管蔡流言，周室事業之不墜若綫。周公東征，三年然後滅奄。

多士多方諸辭，其于殷人之撫柔蓋致全力焉。營成周以制東國，其于守防蓋甚慎焉。猶不能不封微子以奉殷社，而緩和殷之遺民，其成功蓋如此之難且遲也。乃成王初立，魯燕齊諸國即可越殷商故域而建都于海表之營丘，近淮之曲阜，越在北狄之薊丘，此理之不可能也。今以比較可信之事實訂之，則知此三國者，初皆封于成周東南，魯之至曲阜，燕之至薊丘，齊之至營丘，皆後來事也。茲分述之：

燕 史記燕世家，「周武王之滅紂，封召公于北燕。其在成王時，召公爲三公。自陝以西，召公主之；自陝以東，周公主之。」召公既執陝西之政，而封國遠在薊丘，其不便何如？成王中季，東方之局始定，而周武王滅紂即可封召公于北燕，其不便又何如？按：燕字今經典皆作燕翼之燕，而金文則皆作郾。箸錄者有郾侯鼎，郾侯戈，郾王劍，郾王喜戈，均無作燕者。郾王喜戈見周金文存卷六第八十二葉，郾王大事劍見同卷補遺。其書式已方整，頗有隸意，其爲戰國器無疑。

是知燕之稱鄆，歷春秋戰國初無二字，經典作燕者，漢人傳寫之誤也。燕既本作鄆，則與今河南之鄆城，有無關係，此可注意者。在漢世，鄆縣與召陵縣雖分屬潁川汝南二郡，然土壤密邇，今鄆城縣實括故鄆召陵二縣境。近年鄆城出許冲墓，則所謂召陵萬歲里之許冲，固居今鄆城治境中。^{*}曰鄆曰召，不爲孤證，其爲召公初封之燕無疑也。

魯 史記魯世家，「周公卒，子伯禽固已前受封，是爲魯公。魯公伯禽之初受封，之魯三年，而後報政周公。周公曰，『何遲也？』伯禽曰，『變世俗，革其禮，喪三年，然後除之；故遲。』大公亦封于齊，五月而報政周公。周公曰，『何疾也？』曰，『吾簡其君臣禮，從其俗爲也！』及後聞伯禽報政遲，乃歎曰，『嗚乎，魯後世其北面事齊矣！』」按：今河南有魯山縣，其地當爲魯域之原。魯頌閟宮云：

后稷之孫，實維大王；居岐之陽，實始翦商。至于文武，纘大王之緒；致天之屆，于牧之野。無貳無虞，上帝臨女！敦商之旅，克咸厥功。王曰「叔父！嘉爾元子，俾侯于魯。大啓爾宇，爲周室輔！」

此叙周之原始，以至魯封。其下乃云：

乃命魯公，俾侯于東。錫之山川，土田附庸。

此則初命伯禽侯于魯，繼命魯侯侯于東，文義顯然。如無遷移之事，何勞重複其辭？且許者，歷春秋之世，魯所念念不忘者。閟宮：「居常與許，復周公之宇！」左傳隱公十一年秋七月，「公會齊侯鄭伯伐許。庚辰，傅于許。……壬午，遂入許。……齊侯以許讓公。」滅許儘魯國先有之，魯於許有何關係，固已可疑。春秋只對許宿二國稱男，男者，「侯田男」也，見近出土周公子明錫天各器。然則男實爲附庸。宿介于宋魯之間，左傳僖二十一年，「任，宿，須，句，風姓也，實司太皞與有濟之祀，以服事諸夏。」此當爲魯之附庸。許在春秋稱男，亦當以其本爲魯附庸，其後鄭實密邇，以勢臨之，魯不得有許國爲附庸，亦不得有許田，而割之於鄭。然舊稱未改，舊情不忘，歌于頌，書于春秋。成周東南既有以魯爲稱之邑，其東鄰則爲「周公之宇，」魯之本在此地無疑也。

^{*} 去年遊開封時，南陽張嘉謀先生告我。

楚者，荆蠻北侵後始有此號。春秋莊十，莊十四，莊二十三，莊二十八，皆稱荆。僖公元年，「楚人侵鄭」以下乃稱楚。金文有「王在楚」之語，知其地必爲嵩山迤南山麓之稱。史記載周公當危難時出奔楚，如非其封地，何得于艱難時走之乎？此亦魯在魯山之一證也。

且周公事業，定殷平奄爲先。奄當後來魯境，王靜安君論之是矣。周公子受封者，除伯禽爲魯公，一子嗣周公于王田中而外，尙有凡，蔣，邢，茅，胙，祭。如杜預所說地望可據，則此六國者，除蔣遠在汝南之南境不無可疑外，其餘五國可自魯山縣東北上，畫作一綫以括之。衛在其北，宋在其南，「周公之宇」東漸之形勢可知也。

齊 齊亦在成周之南。史記齊世家，「太公望呂尙者，東海上人。其先祖常爲四嶽，佐禹平水土，甚有功。虞夏之際，封于呂，或封于申，姓姜氏。夏商之時，申呂或封枝庶子孫，或爲庶人，尙其苗裔也。本姓姜氏，從其封姓，故曰呂尙。呂尙蓋常窮困，年老矣，以魚釣于周西伯。西伯將出獵，卜之曰，「所獲非龍非鬲，非虎非貔，所獲霸王之輔。」于是周西伯獵，果遇太公于渭之陽。與語，大說。曰，『自吾先君太公曰，「當有聖人適周，周以興。」子真是耶？吾太公望子久矣！』故號之曰太公望。載與俱歸，立爲師。或曰：太公博聞，嘗事紂。紂無道，去之，游說諸侯。無所遇，而卒西歸周西伯。或曰：呂尙處士，隱海濱。周西伯拘羑里，散宜生閔天素知而招呂尙。呂尙亦曰，『吾聞西伯賢，又善養老，盍往焉？』三人者爲西伯求美女奇物，獻之於紂，以贖西伯。西伯得以出返國。言呂尙所以事周雖異，然要之爲文武師。西伯昌之脫羑里歸，與呂尙陰謀修德以傾商政。其事多兵權與奇計，故後世之言兵及周之陰權皆宗太公爲本謀。』

循此一段文章，真戰國末流齊東野人之語也。相互矛盾，而自爲傳奇。國語「齊許申呂由大姜」據此可知齊以外戚而得封，無所謂垂釣以干西伯。詩大雅大明，「牧野洋洋，檀車煌煌，騶駟彭彭。維師尙父，時維鷹揚。涼彼武王，肆伐大商，會朝清明。」據此，可知尙父爲三軍之勇將，牧野之功臣，陰謀術數，後人託辭耳。凡此野語，初不足深論者也。

史記又云，「于是武王已平商，而王天下，封師尚父于齊營丘。東就國，道宿，行遲。逆旅之人曰，「吾聞時難得而易失，客寢甚安，殆非就國者也。」太公聞之，夜衣而行，黎明至國。萊侯來伐，與之爭營丘。營丘邊萊：萊人夷也，會紂之亂，而周初定，未能集遠方，是以與太公爭國。」

據此可見就國營丘之不易。至于其就國在武王時否，則甚可疑。齊者，濟也，濟水之域也，其先有有濟，其裔在春秋爲風姓。而營丘又在濟水之東。武王之世，殷未大定，能越之而就國乎？尚父侯伋兩世歷爲周輔，能遠就國于如此之東國乎？綜合經傳所記，則知大公封邑本在呂也。

詩大正，「崧高維嶽，峻極于天。」毛傳曰，「崧，高貌，山大而高曰崧。嶽，四嶽也。東嶽岱，南嶽衡，西嶽華，北嶽恆。」按：崧高之解固確，而四嶽所指，則秦漢間地理，與戰國末或秦漢時人託之以成所謂「粵若稽古」之堯典者合，與周地理全不合。吾友徐中舒先生謂，左傳昭四年，「四嶽，三塗，陽城，太室，荆山，中南，九州之險也。」一句中各地名在一域，則此九州當爲一域之名，非如禹貢所謂。按：此說是矣。鄭語，「公曰，『謝西之九州何如？』」此正昭四年傳所謂九州。謝西之域，卽成周之南，當今河南西南境，西接陝西，南接漢陽諸山脈。三塗，陽城，太室，荆山，中南，皆在此區域，四嶽亦不能獨異也。四嶽之國，名號見於經籍者，有申，呂，許。申呂皆在四嶽區域中，可以詩證之。「崧高維嶽，峻極于天。維嶽降神，生甫及申。惟申及甫，爲周之翰。」是也。申在宣王時曾邑于謝，今南陽縣境：此爲召伯虎所定宅。崧高又云，「臺臺申伯，王纘之事。于邑于謝，南國是式。王命召伯，定申伯之宅，登是南邦，世執其功。王命申伯，式是南邦。因是謝人，以作爾庸。」據此，知申在西周晚年曾稍向南拓土也。呂甫爲一名之異文，彝器有呂王作大姬壺，呂仲彝等，而禮記引書作甫刑。詩王風，申甫許並列。左傳，楚子重請取于申呂，以爲賞田。申公巫臣曰，『不可！此申呂所以邑也！是以爲賦，以御北方。若取之，是無申呂也！』申既可知其在謝，呂當去之不遠。水經注，宛西有呂城，四嶽受封，此當不誤也。許之地望則以地名至今未改故，更無疑問。四嶽之義旣得，呂之地望旣知，再談呂與周之關繫。姬之與姜，縱非一家之支派，如祝融之八姓者，亦必累世之姻戚，如滿

洲之於蒙古。晉語，「昔少典取于有蟠氏，生黃帝炎帝。黃帝以姬水成，炎帝以姜水成。成而異德。故黃帝爲姬，炎帝爲姜。二帝用師以相濟也，異德之故也。異姓則異德，異德則異類。雖近，男女相及，以生民也。」此真如後來之秦晉，齊魯，累世相戰，亦累世相姻也。大雅生民，「厥初生民，實維姜嫄。」魯頌閟宮述其遠祖，而曰「赫赫姜嫄，其德不回。」此則姬姜共其神話，種族上當不無多少關繫。詩，「思齊大任，文王之母，思媚周姜，京室之婦。」周語，「齊許申呂由太姜。」是知四岳諸國，實以外戚顯于周，逮西周之末，申伯猶以外戚強大。詩崧高，「不顯申伯，王之元舅，」是也。其後申竟以外戚之勢，亡宗周，而平王惟母族是黨，當荆蠻之始大，北窺周南，且勞周民戍于申呂許焉。^{*}

傳記稱齊大公爲呂望，書顧命稱丁公爲呂伋。此所謂呂者，當非氏非姓。男子不稱姓，而國君無氏。此之父子稱呂者何謂耶？準以周世稱謂見于左傳等書者之例，此父子之稱呂，必稱其封邑無疑也。然則齊大公實封于呂，其子猶嗣呂稱，後雖封于齊，當侯伋之身舊號未改也。史記所載齊就國事，策夷來爭，其初建國之飄搖可知也。檀弓，「太公封于營丘，比及五世，皆返葬于周。」營丘之不穩可知也。左傳僖四年，「管仲對曰，『昔召康公命我先君大公曰，「五侯九伯，女實征之，以夾輔周室。」賜我先君履，東至于海，西至于河，南至于穆陵，北至于無棣。』」似東海之封，始于太公矣。然細察此段文義，實是兩句。「五侯九伯，女實征之，以夾輔周室」者，召康公命大公語也。「賜我先君履」者，此先君固不必卽爲太公，且其四至不括楚地。是則僅言封域之廣，爲諸侯之霸而已，與上文「五侯九伯女實征之」者非一事也。

呂既東遷而爲齊，呂之故地猶爲列國，其後且有稱王者。彝器有「呂王卣作大姬壺」，書有「呂命王享國百年，旄荒。」書呂刑，「惟呂命王，享國百年，亳荒。度作刑，以詰四方。」史記云，「甫侯言于王。」鄭云，「呂侯受王命入爲三公。」此皆求其文理不可解而強解之之辭。呂命王，固不可解作王命呂。如以命爲呂王之號，如周昭王之類，則文從字順矣。且呂之稱王，彝器有徵。呂刑一

* 見詩王風揚之水

十 見顧亭林原姓

篇王曰辭中，無一語涉及周室之典，而神話故事，皆在南方，與國語所記頗合。是知呂刑之王，固呂王，王曰之語，固南方之遺訓也。引呂刑者，墨子爲先，儒家用之不見于戴記之先，論語孟子絕不及之。此非中國之文獻儒家之舊典無疑也。

然後來呂之世系是否出之大公望，則不可知，其爲諸姜則信也。

雒邑之形勢，至今日猶有足多者，在當年實爲形勝之要地，周人據之以控南方東方之諸侯者也。齊燕魯初封于此，以爲周翰，亦固其所。循周初封建之疆，南不逾于陳蔡，毛鄭所謂文王化行江漢者，全非事實，開南國者召伯虎也。東方者，殷商之舊，人文必高，而物質必豐。平定固難，若既平定之後，佐命大臣願錫土于其地，以資殷富，亦理之常。夫封邑遷移，舊號不改，在周先例甚多，鄭其著者。魯燕移封，不失舊號。呂以新就大國，定宅濟水，乃用新號，此本文之結論也。

周初東向發展之步驟

春秋戰國之際，封建廢，部落削，公族除，軍國成，故兼并大易。然秦自孝公以來，積數世之烈，至始皇乃兼并六國，其來猶漸，其功猶遲。若八百年而前，部落之局面仍固，周以蕞爾之國，「壹戎殷而天下定」，斷乎無是理也。故周之翦服時夏，安定東土，開闢南國，必非一朝之烈，一世之功。言「壹戎殷而天下定」者，諾語之修詞；居然以爲文武兩代即能化行江漢，奠定東夷者，戰國之臆說，漢儒之拘論耳。詩書所載，周之成功，非一世也，蓋自大王至宣王數百年中之功業。若其步驟，則大略可見：其一爲平定密，阮，共：此爲鞏固豳岐之域。二步爲滅崇而「作邑於豐」，于是定渭南矣。三步爲斷虞芮之訟，於是疆域至河東矣。四步爲牧野之戰，殷商克矣。五步爲滅唐，自河東北上矣。六步爲伐奄，定淮夷。七步爲營成周。以上一二三爲文王時事，四五爲武王時事，六七爲周公時事。至於論南國之疆域，則周初封建，陳蔡爲最南。昭王南征而不復，厲宣之世，徐蠻等兵力幾迫成周，金文中有證。大定南服，召虎之力爲大。此其大略，其詳不可得而考，所謂「書缺有間」者也。（七步之次，均以數碼記於附圖中。）

周公之事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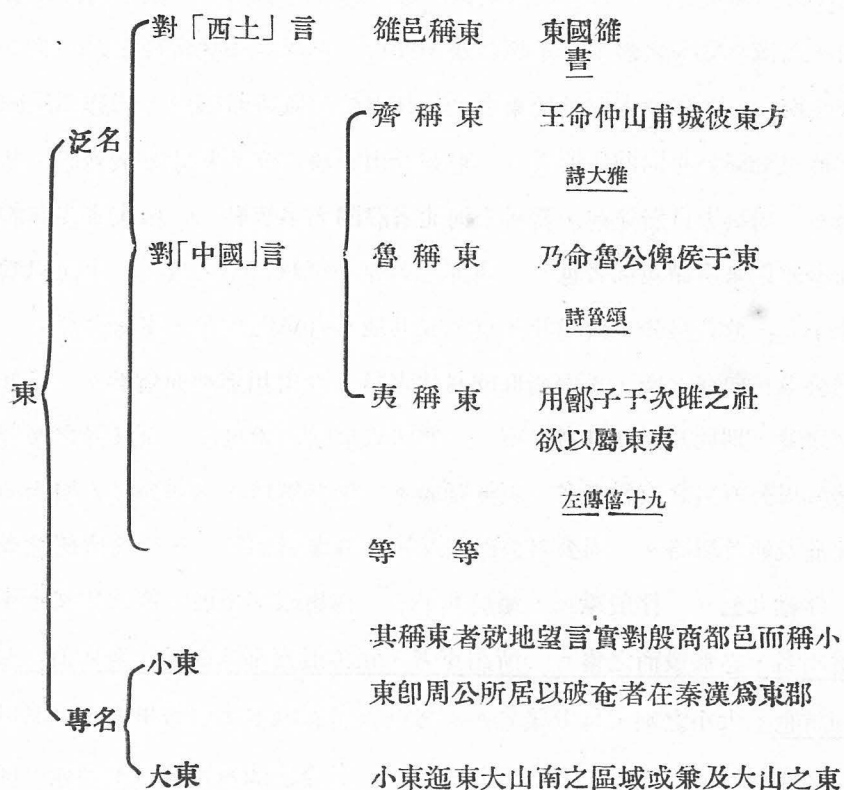
周公之在周，猶多爾衰之在後金。原武王雖能平殷，而不能奠定其國。武王初崩

十說詳本刊第一本周頌說，及本刊第二本丁山先生箸召伯虎傳

之歲，管蔡流言，武庚以淮夷叛，此其形勢之危急，有超過玄暉既親政後，吳三桂等之倒戈而北。蓋三藩之叛，只是外部問題，周公時之困難，不僅奄淮，兼有三叔。此時周公在何處用兵，宜爲攷求。詩書所記，只言居東，未指何地爲東。然武王渡河，實由盟津，牧野之戰，在南北郊。是周人用兵商部，先自南渡河而北，又自西北壓之向東南也。後來康叔既封於衛，衛在今黃河北，微子猶得保宋，宋在今黃河南。衛域實殷商之舊都，宋域乃臨于淮夷，則周公用兵當經衛之一路。其成功後乃能東南行，而驅商人服象於東夷也，且周公之胤所封國中，凡胙邢三國皆鄰於衛。據此可知周公東向戡定所及。奄在今山東境，當春秋時介於齊魯，此當爲今泰山南境。周兵力自衛逼奄，當居今河北省濮陽大名等縣，山東省茌博聊濮等縣境，此卽秦漢以來所謂東郡者也。東郡之名原于何時，不可攷。史記以爲秦設，然秦開東土，此非最先，獨以此名東，或其地本有東之專名，秦承之耳。此一區域必爲周公屯兵向奄之所，按之衛邢胙封建之跡，及山川形勢而信然。且此地後來又有東郡之號，則此爲周初專名之東，實可成立之一說也。余又考之逸周書作雒解，然後知周公所居之東爲專名，更無疑義。作雒解曰，「周公立，相天子，三叔及殷東徐奄及熊盈以略。周公召公內弭父兄，外撫諸侯。……凡所征熊盈族十有七國。俘維九邑。俘殷獻民，遷於九畢。俾康叔宇于殷，俾中旄父宇東。」此則東爲國名，必襲殷商之舊。所謂東者，正指殷商都邑而言，猶邶伯之北，指殷商都邑而言也。大小之別，每分後先。羅馬人名希臘本土曰哥里西，而名其西向之殖民地一大區域曰大哥里西（Magna Grecia）。名今法蘭西西境曰不列顛，而名其渡海之大島曰大不列顛（Magna Britannia）。則後來居上，人情之常。小東在先，大東在後，亦固其宜。據魯頌之詞，荒大東者周公之孫，地乃龜蒙，則周公戡定之東，當是小東，地則秦漢以來所謂東郡者也。茲更表以明之：

* 吾友顧頡剛先生謂康叔之封應在武王之世。大誥乃武王卽位之誥，康誥亦武王之詞。案：寧王一詞。既由吳大澂君定爲文王，此數篇中曾無一語及武王者，其爲武王之誥無疑也。

+ 見呂氏春秋古樂



中華民國十九年二月北平

